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520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发行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2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13.59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258万元，坐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4,755.48万元（不含税）后，主承销商东方花旗于2018年4月1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衢江支行账户（账号为：1209260629049888836）人民币79,502.52万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431.93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8,070.5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8年4月1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8]1686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衢江支行	1209260629049888836	795,025,200.00	-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衢州支行	13810078801000000123	-	9,263,693.93	
招商银行衢州分行营业部	570900025410668	-	-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衢州分行营业部	19799901040166666	-	6,709,675.83	-
合计	-	795,025,200.00	15,973,369.76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8,070.59 万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项目备案号
年产 10.8 万吨特种纸项目	53,000.00	30,078.00	常发改备[2014]41 号、 常发改备[2016]63 号
年产 5 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纸、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	40,641.00	30,622.59	衢江经信技备案[2016]19 号、衢江经信技变更[2016]12 号
常山县辉埠新区燃煤热电联产项目	31,993.00	17,370.00	浙发改能源[2014]974 号
合计	125,634.00	78,070.5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投入资金 60,939.64 万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无变更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	------------	------------	------	------

年产 10.8 万吨特种纸项目	30,078.00	30,078.00	-	-
年产 5 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纸、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	30,622.59	19,932.44	-10,690.15	注
常山县辉埠新区燃煤热电联产项目	17,370.00	10,929.20	-6,440.80	注
合计	78,070.59	60,939.64	-17,130.95	

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系募集资金期末结余金额以及使用节余金额，具体说明详见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9,105.43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8）2528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5月4日全部置换完毕。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均未达到预计效益原因系年产 10.8 万吨特种纸项目、年产 5 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纸、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为 2018 年下半年整

体完工投产，上述两个项目产能尚未释放，前期损耗较大所致；常山县辉埠新区燃煤热电联产项目属于常山县的公用热能项目，前期投入较大，随着年产 10.8 万吨特种纸项目以及辉埠工业园区配套工业项目陆续投产后，该项目能稳定运营。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 日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购买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JG902 期产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10,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8 年 8 月 1 日，持有期限 89 天；

2、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 日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购买了“汇利丰 2018 年第 4715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5,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8 年 8 月 2 日，持有期限 90 天；

3、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购买了“汇利丰 2018 年第 5169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5,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8 年 12 月 18 日，持有期限 132 天；

4、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购买了“利多多公司 18JG1406 期人民币对公结算性存款”，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10,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8 年 11 月 5 日，持有期限 90 天。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1、前次募集资金结余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首发结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1,597.34 万元(含结构性理财收益 354.34 万元、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8.53 万元)，系募投项目部分质保金及工程尾款，公司将于后续支付。

2、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5,712.99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11 月 20 日、11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2 月 19 日转出募集资金金额 9,991.76 万元、7.22 万元、0.93 万元和 5,906.58 万元，累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5,906.49 万元。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 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 A 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070.5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939.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0,939.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8 年			60,939.64	
						2019 年			不适用	
						2020 年			不适用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年产 10.8 万吨特种纸项目	年产 10.8 万吨特种纸项目	30,078.00	30,078.00	30,078.00	30,078.00	30,078.00	30,078.00	-	2018 年 8 月
2	年产 5 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纸、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	年产 5 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纸、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	30,622.59	30,622.59	19,932.44	30,622.59	30,622.59	19,932.44	-10,690.15	2018 年 9 月
3	常山县辉埠新区燃煤热电联产项目	常山县辉埠新区燃煤热电联产项目	17,370.00	17,370.00	10,929.20	17,370.00	17,370.00	10,929.20	-6,440.80	2017 年 12 月
合计			78,070.59	78,070.59	60,939.64	78,070.59	78,070.59	60,939.64	-17,130.95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1	年产 10.8 万吨特种纸项目	71.75%	10,643.00	2,169.33	不适用	不适用	2,178.10	否
2	年产 5 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纸、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	92.62%	6,982.00	-222.65	不适用	不适用	-222.65	否
3	常山县辉埠新区燃煤热电联产项目	80.11%	1,308.00	-537.09	不适用	不适用	-537.09	否

注：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为募投项目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承诺效益为首发招股说明书中募投项目预计净利润。